公司代码:600285　　公司简称:羚锐制药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羚锐制药	600285	羚锐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陶泓宇	毛改莉
电话	0376-2973569	0376-2973569
办公地址	河南省新县将军路666号	河南省新县将军路666号
电子信箱	taohongyu@lingrui.com	maogaili@lingru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756,602,398.47	5,635,506,940.26	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31,633,873.96	3,400,583,878.89	-4.9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47,977,056.01	2,099,205,515.81	2.32
利润总额	577,310,999.69	551,547,542.75	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5,091,125.56	474,385,806.53	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4,883,778.55	442,499,140.75	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340,080.53	355,587,506.75	103.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6	14.65	减少0.6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4	0.836	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1	0.834	4.4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1,26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8	121,817,898		质押	37,600,0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8L-CT001沪	其他	1.79	10,169,577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75	9,896,692		无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易方达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5	6,531,900		无	
李扬	境内自然人	1.09	6,153,354		无	
易方达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易方达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1.08	6,146,977		无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4	5,913,473		质押	4,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5,256,50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乾煜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9	5,050,000		无	
熊伟	境内自然人	0.62	3,539,011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除河南羚锐集团有限公司与熊伟存在关联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85　证券简称:羚锐制药　公告编号:2026-026 号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12日(星期三)至8月1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285@lingru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12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6:00-17: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19日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熊伟先生

独立董事:杨钧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余鹏先生

董事会秘书:陶泓宇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8月12日(星期三)至8月1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285@lingru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376-2973569

邮箱:600285@lingru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2日

证券简称:羚锐制药　证券代码:600285　公告编号:2026-027 号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内容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通知》(财会(2026)7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进一步规范及明确。该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根据上述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审议程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最新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9
债券代码:118063　债券简称:金05转债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05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06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 回售期:2026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21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6年8月26日
- 回售期内"金05转债"停止转股
-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金05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
- 风险提示: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06元/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金05转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05转债"的收盘价高于本次回售价格,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可转债持有人注意风险。

2026年8月5日,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和"金05转债"2026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投项目及调整原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根据《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金05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金05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约定,"金05转债"附加回售条款具体如下:

(一)附加回售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附加回售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可转债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得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二)回售价格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其中:

i=0.10%("金05转债"第一个计息期年度,即2025年12月25日至2026年12月24日的票面利率);

t=235天(2025年12月25日至2026年8月16日)。

计算可得:IA=100*0.10%*235/365=0.06元/张(含税)。

综上,"金05转债"本次回售价格为100.06元/张(含息、税)。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金05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金05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8063",转债简称为"金05转债"。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6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21日。

(四)回售价格:100.06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金05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6年8月26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金05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金05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披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金05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98-66811301-302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6
转债代码:118010　转债简称:洁特转债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洁特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25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
- 回售期:2026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21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6年8月26日
- 回售期内"洁特转债"停止转股
- 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洁特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
- 风险提示: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等同于以人民币100.25元/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洁特转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洁特转债"的收盘价高于本次回售价格,可转债持有人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损失,敬请可转债持有人注意风险。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6月28日至2026年8月7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3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本公司"洁特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70%,且"洁特转债"已进入最后两个计息年度。根据本公司《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可转债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募集说明书》,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洁特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回售价格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回售的价格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根据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法,"洁特转债"第五年的票面利率1.80%,计算天数为50天(自2026年6月28日至2026年8月17日),利息为100×1.80%×50/365≈0.25元/张,即回售价格为100.25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的有关事项

(一)回售事项的提示

"洁特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洁特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申报程序

本次回售的转债代码为"118010",转债简称为"洁特转债"。

行使回售权的可转债持有人应在回售申报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方向为卖出,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

如果申报当日未能申报成功,可于次日继续申报(限申报期内)。

(三)回售申报期:2026年8月17日至2026年8月21日。

(四)回售价格:100.25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含税)。

(五)回售款项的支付方法

本公司将按前款规定的价格买回要求回售的"洁特转债",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6年8月26日。

回售期满后,公司将公告本次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三、回售期间的交易

"洁特转债"在回售期间将继续交易,但停止转股。在同一交易日内,若"洁特转债"持有人同时发出转债卖出指令和回售指令,系统将优先处理卖出指令。

回售期内,如回售导致可转换公司债券流通面值总额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可转债仍将继续交易,待回售期结束后,本公司将披露相关公告,在公告三个交易日后"洁特转债"将停止交易。

四、风险提示

投资者选择回售等同于100.25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卖出持有的"洁特转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洁特转债"的收盘价格高于本次回售价格,投资者选择回售可能会带来一定经济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20-32811868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07　证券简称:扬州金泉　公告编号:2026-040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4,4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现金管理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7日披露的《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产品为保证本金的低风险产品,但产品可能面临多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有效降低募集资金闲置成本,提升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能力,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4,4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6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扬州金泉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75万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1.0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9,920,000.00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2,111,595.51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2月13日到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072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2月13日		
募集资金总额	51,992.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1,211.16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25万顶帐篷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8.84%	2027年02月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物流仓储仓库建设项目	0%	2027年02月
	户外用品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0%	2027年02月
	补充流动资金	100%	不适用
	收购江苏省阿珂姆野营用品有限公司50.50%股权项目	100%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1:上述表格募投项目累计投入进度截止至2025年12月31日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等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34期3个月J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3个月	4,4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或1.80%或2%(年化)	否	是	否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53,041.10	0
2	结构性存款	2,400.00	2,400.00	126,792.00	0
3	结构性存款	5,500.00	5,500.00	249,534.25	0
4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00,000.00	0
5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120,821.92	0
6	普通大额存单	6,000.00	0	0	6,000.00
7	结构性存款	4,400.00	4,400.00	251,430.67	0
8	其他:可转让大额存单	3,500.00	0	0	3,500.00
9	结构性存款	4,400.00	4,400.00	220,000.00	0
10	结构性存款	4,400.00	0	0	4,400.00
合计				1,321,619.94	13,9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24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54.94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3,9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100.00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现金管理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7日披露的《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保证本金的低风险产品,但产品可能面临多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的授权,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保障资金安全。公司财务部将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上述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六、进展披露

(一)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2026年5月8日,公司购买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4,400万元,收回本金4,400万元,获得收益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2026年第19期3个月W款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00.00	2026/5/8	2026/8/8	2.00%	4,400.00	22.00

特此公告。

扬州金泉旅游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37　证券简称:恒尚节能　公告编号:2026-046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8月7日、8月10日、8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已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8月7日、8月10日、8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除已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金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胜电子"、"标的公司")的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交易类事项、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8月7日、8月10日、8月1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二)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深圳市金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胜电子"、"标的公司")的100%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标的公司整体资产和经营规模较小,在原材料采购议价、研发资源投入、生产成本管理等方面的规模效应不足,抵御风险能力有限。标的公司不属于市场普遍认知的高研发投入、具备高附加值的半导体企业。若未来出现行业景气度下行、市场竞争加剧或突发其他经营不利因素,标的公司的业绩存在大幅下滑的风险。

目前,标的公司业务环节未涉足高附加值领域。标的公司的业务模式主要是从供应商采购存储芯片/晶圆、PCB板及其他电子元器件,经芯片检测、分选、SMT贴片、模组测试等环节生产存储器产品,并销售给下游客户。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毛利率相对较低的消费级存储产品,产品目前主要面向个人消费市场,个人消费存储市场进入门槛相对较低,产品标准化程度高,产品销售受市场供需和价格波动影响较大。标的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不同行业,本次交易前公司无相关行业经验,公司面临较大收购整合风险。

标的公司核心原材料为存储芯片,产能主要集中于少数国内外芯片厂商。标的公司无研发、生产、制造存储芯片的能力,获取存储芯片的唯一途径即通过向上游供应商采购。未来若主要供应商出现经营异常、产能调整、供应政策变化,或双方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动,标的公司主要原材料可能无法取得及时、充足的供给。同时,存储芯片价格的波动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具有较大影响,如存储芯片价格呈快速上涨趋势,标的公司无法将成本变动及时转嫁至存储器产品价格的提升,可能导致标的公司毛利率下降;如存储芯片价格呈快速下跌趋势,可能导致标的公司存货需要计提跌价准备。

本次交易推进周期较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短期内标的公司业绩无法纳入公司合并报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上述审批、核准或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除此之外,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公司后续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尚面临可能暂停、中止或取消、审计评估未完成、作价尚未确定、交易方案调整、收购整合、商誉减值、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经营业绩波动、存货跌价等风险,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江苏恒尚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重大风险提示"全部内容。

(三)经营业绩风险

2025年度,公司净利润为-3,502.43万元,首次出现亏损。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25,342.75万元,同比下降42.5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四)本次交易相关风险

1、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核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上述审批、核准或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除此之外,本次交易存在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2、本次交易可能暂停、中止或取消风险

本次交易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本次交易存在因交易各方在后续的商务谈判中产生重大分歧,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本次交易存在因标的资产出现无法预见的风险事件,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其他原因可能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3、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及交易作价尚未确定。标的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结果等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资产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评估结果可能与预案披露情况存在较大差异。

4、交易方案调整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预案所披露的方案仅为本次交易的初步方案,最终交易方案将在公司披露的重组报告书中予以载明。

5、收购整合风险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内存条、固态硬盘等存储器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不同行业,本次交易前公司无存储行业经验。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纳入公司管理及合并范围,公司面临一定的收购整合风险。

6、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标的公司核心原材料为存储芯片,其制造工艺复杂、技术门槛高、资金投入庞大,产能主要集中于少数国内外芯片厂商。未来若主要供应商出现经营异常、产能调整、供应政策变化,或双方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动,标的公司主要原材料可能无法取得及时、充足的供给,将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存储芯片价格的波动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具有较大影响。存储芯片价格主要受市场供需影响。根据业务需求情况,标的公司行业内企业普遍需要进行一定存储芯片原材料的储备。如存储芯片价格呈快速上涨趋势,标的公司无法将成本变动及时转嫁至存储器产品价格的提升,可能导致标的公司毛利率下降;如存储芯片价格呈快速下跌趋势,可能导致标的公司存货需要计提跌价准备。上述情况将对标的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7、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标的公司处于存储行业,行业景气度与全球半导体周期、存储晶圆价格波动及下游需求高度相关,曾出现因供需失衡导致价格波动的情形。同时,标的公司经营业绩受国际贸易形势、宏观经济形势、国家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上游市场供给、下游市场需求等外部因素的影响,同时也受到公司客户开发能力、技术产品创新能力及经营管理水平等的影响。若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不能有效应对内外部挑战,技术创新不能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发展趋势,产品升级迭代不能满足客户日益多样化的需求,可能会面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有